

高力士



◆与生俱来的七颗黑痣主祸还是主福
◆力士转卖给药材商为家奴
◆专门伺候女人洗澡
◆女皇专宠面首，对私白提不起兴趣



◆◆◆流落街头的力士被宦官高延福收为螟蛉之子
◆韦后谋杀亲夫，毒死中宗皇帝
◆洞房花烛夜
◆吕氏方知夫君高力士是刑余之人

总策划 华强 著
山泉

蓝天出版社

中国历代宦官丛书

高力士

宋世荣 著
总策划 山泉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高力士/华强著. - 北京: 蓝天出版社, 1998. 6

(中国历代宦官丛书)

ISBN 7-80081-807-1

I . 高… II . 华… III . ①传记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②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 . I247.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98) 第 12097 号

蓝天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复兴路 14 号)

(邮政编码: 100843)

电话: 66787132

新华书店经销

中国石油报社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(毫米) 32 开本 14 印张 270 千字

1998 年 6 月第 1 版 1999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

印数 10001—15000 册 定价: 27.80 元

目 录

第一章 移居邯郸 (1)

◆ 赵高本姓潘，出生在一个落败的大户之家 ◆ 一个伤痕累累的“赵卒”，闯入了潘家平静的生活 ◆ 正是这个“赵卒”，使潘家重新步入了“贵族”的行列

第二章 寄人篱下 (31)

◆ 赵高虽贵为王族，但仍备受鄙视 ◆ 赵若诚过得很不如意，合纵抗秦的功劳并不属于他 ◆ 赵高发愤苦读，发誓要做真正的人上之人

第三章 被捕入秦 (67)

◆ 为保小命，在合纵抗秦中临阵脱逃 ◆ 官场失意，情场得意，娶了一房娇美的妻子 ◆ 赵国被秦所灭，赵高一家沦为秦奴

第四章 净身为宦 (94)

◆ 秦王的目光与赵高之妻碧玉的眼光相遇，秦王不由得心旌摇动 ◆ 父母被逼而死，妻子撒手人寰 ◆ “做男人的家伙没有了，但我要搅得他秦国鸡犬不宁”

第五章 邀宠秦王 (117)

◆ 秦王采纳赵高的意见，做起了“皇帝” ◆ 中车府令撰写《爱历篇》，作为标准字体颁行全国 ◆ 担当少子胡亥的老师，是又一个接近权力中心的大好时机

第六章 复仇心切 (153)

◆ 小心翼翼地等待着复仇之机的降临 ◆ 皇帝传出来话来，要外出巡游，让赵高随行 ◆ 希望又一次次地化为泡影

第七章 随皇出巡 (185)

◆ 以碑文献媚皇帝，并以此与李斯展开了一轮“会战” ◆ 诅咒秦始皇：千万别找到长生不老之药 ◆ 皇帝气得浑身发抖，向赵高扑去，但一头从床上栽了下来，口吐鲜血而死

第八章 沙丘政变 (212)

◆ 锐而走险，劝说胡亥，篡夺皇位 ◆ 满怀信心，去说服丞相李斯 ◆ 同胡亥密谋，撕毁了始皇致扶苏的信件，另拟了一份诏书

第九章 血洗皇宫 (229)

◆ 扶苏自杀后，少子胡亥正式继位 ◆ 大开杀戒，公子、

公主纷纷死于非命 ◆二世经受不住赵高的蛊惑，决定诛杀蒙氏兄弟

第十章 陈胜起兵 (262)

◆修建阿房宫额外加征，普天愁怨、哀鸿遍野 ◆陈胜、吴广揭竿而起，首倡反秦起义 ◆天下大乱，“盗贼”此起彼伏

第十一章 谋害李斯 (277)

◆极力讨好二世胡亥，怂恿他恣意玩乐 ◆为了报仇，赵高设计干掉李斯，扫清最后一个障碍 ◆李斯被斩后，屠杀三族。胡亥遂任命赵高为相

第十二章 指鹿为马 (311)

◆心情如同这奇热的秋天，心神不宁 ◆看得出来，大臣们敢怒而不敢言 ◆为了牢牢掌握朝政大权，赵高上演了一出指鹿为马的闹剧

第十三章 穷途末路 (334)

◆起义军蜂拥而起，秦军屡遭败绩 ◆章邯万般无奈，投降于项羽 ◆自恃美好日子难以长久，私下派人与刘邦商议分而治之

第十四章 诛弑二世 (358)

◆二迁胡亥于上林苑、望夷宫 ◆反秦战火将要烧到秦

国心脏，赵高恐慌不已 ◆一不做，二不休，赵高下手干掉
二世

第十五章 一命归西 (380)

◆换上了一身皇帝的新装，走上了金銮大殿，准备做起
皇帝 ◆皇帝的梦做不成，决定拥立子婴为秦王 ◆子婴设
计杀死赵高，并下令诛灭赵高的三族

什么也不知道

第十三章 安史之乱 (332)

◆大唐天子的盛宴：斗鸡、舞马 ◆七月七日长生殿：在天愿作比翼鸟，在地愿为连理枝 ◆不祥的钟声 ◆安禄山刀下重生 ◆只装了对皇上的一片赤胆忠心 ◆洗儿典礼 ◆高力士被安禄山的假象迷惑了 ◆渔阳鼙鼓动地来，惊破《霓裳羽衣曲》 ◆杨贵妃衔土请命 ◆望穿潼关，不见平安火至

第十四章 御驾幸蜀 (368)

◆三十六计，走为上计 ◆金银珠宝换不到粮食 ◆一场阴谋正在酝酿之中 ◆杨国忠谋反了 ◆六军不发无奈何，宛转蛾眉马前死 ◆六军将士山呼万岁 ◆天子的大队车骑碾碎了百姓们的心 ◆流亡朝廷结束了流亡 ◆唐玄宗彻底交出了皇权 ◆蜀都三惊 ◆锦城虽云乐，不如早还家

第十五章 桑榆晚景 (390)

◆收复西京，太上皇告别了巴山蜀水 ◆马嵬驿拜祭芳魂 ◆唐肃宗黄袍加身 ◆高力士封为齐国公、开府仪同三司 ◆香囊犹在，尸骨无存 ◆李辅国进谗言 ◆高力士喝退李辅国 ◆囚禁于宫城 ◆高力士发配巫州 ◆高力士悟透了人生 ◆回京路上闻噩耗 ◆高力士呕血身亡 ◆陪葬泰陵，永伴玄宗

附录 (407)

◆年号对照简表 ◆高力士大事年表 ◆高力士传 ◆
唐代长安图

后记

..... (421)

引　　子

终南山莽莽苍苍、绵延百里，渭河水汹涌澎湃、蜿蜒曲折。在终南山与渭河水之间，是一马平川的绿洲，唐代著名的都城长安就坐落在这片绿洲之上。

长安城是隋朝宇文恺设计并督造的，原名大兴城。在隋朝大兴城的基础上，唐代逐年扩大、改建，至唐开元、天宝年间，长安城已经非常雄伟壮观，曾经引起无数外国人的惊讶与赞叹。

长安城是一座长方形的城市，南北长 8651 米，东西长 9721 米，周围长 36700 米，是明清时西安城的 7 倍。长安城规划合理，布局严整。与东都洛阳一样，其外部有外郭城，城北正中为宫城、皇城，与民居、商肆完全分隔。城的东南面有一座大慈恩寺，这是唐高宗做太子时特地为玄奘法师建造的。

唐圣历元年(698 年)十一月，长安城虽然已经进入冬季了，这几天却是一片喜气洋洋，到处张灯结彩。原来，当今女皇武则天颁诏，令重立李哲为皇太子，复其旧名显。李显是唐

高宗李治的第七个儿子，高宗时被立为太子。高宗驾崩，李显继位，是为中宗。中宗天性懦弱，年届而立之年，仍被武则天玩弄于股掌之中。中宗只当了一年皇帝，便被武则天废为庐陵王。女皇武则天虽然治国有方，但对李唐老臣来说，毕竟名不正，言不顺。而今李显重立为太子，大唐社稷江山重归李唐，是一件顺应民心的好事，故而令京城官民同庆。

一队人马由皇城朱雀门而出，沿着喜气洋洋的朱雀门大街缓缓而行。队伍里有两个眉清目秀的男孩子，穿戴一新，然而从其衣着打扮来看，虽华丽却不像公子，虽简朴亦不像奴才。两个孩子的眼睛黑白分明，眼珠子滴溜溜地转，打量着宽敞、繁华的朱雀门大街。队伍由朱雀门大街左拐，进入一条稍窄的街道，再走不多远，在一座寺庙前停了下来，这座寺庙便是京师当时最大的大慈恩寺。

岭南讨击使李千里缓步下轿，早已迎候在此的大慈恩寺方丈迎了上去，双手合十道：

“阿弥陀佛！王爷驾临，佛门生辉！”

李千里是李唐宗室，原名李仁，其父李恪是唐太宗李世民的儿子，太宗十分喜爱这个文武双全的儿子，曾说过“李恪最像他”的话，封李恪为吴王。不料，太宗李世民一句很平常的话竟送了吴王李恪的命。

太宗驾崩，太子李治继位，是为唐高宗。唐高宗嫉恨吴王李恪的才能，担心最像太宗的李恪有朝一日取代于他，当上皇帝以后，竟以参与谋反罪将吴王李恪处死，李恪的四个儿子李



仁、李玮、李琨、李境被流放至岭南。^①李仁兄弟在岭南一住三十多年，几乎被人遗忘了。光宅元年(684年)九月，武则天登基，大赦天下，李仁兄弟才回到京城。李仁时时以父亲的遭遇告诫自己，处处谨小慎微。他曾奉旨多次出使江南，办事迅速果断。尤其难能可贵的是，江南官员巴结奉承他，给他送了许多礼品，李仁一概不收。武则天听到官吏的禀报后十分高兴，夸赞说：“吾儿真乃千里马也。”李仁为了讨好武则天，遂改名为千里。

李千里亦双手合十，微微笑道：

“阿弥陀佛！有劳方丈迎候！”

“不敢，请王爷指教！”

“是这样，我有两个净了身的孩子明日要进宫侍奉皇上，今日特来为他们洗罪与祷告，请方丈行个方便。”说着对两个垂手而立的孩子说：

“力士、金刚，还不见过方丈！”

被称作力士、金刚的两个孩子慌忙匍匐在地，齐声说：

“奴才叩见方丈，给方丈请安！”

李千里与方丈携手进至大雄宝殿，一应杂事自有僧人安排。礼毕，方丈请李千里至静室用茶，随行人等在寺内等候。力士、金刚随管家等登上大雁塔。大雁塔是为玄奘储藏经卷佛像专门建造的，原为五层，武则天登基后，增建为十层。力

^① 以在五岭以南得名，范围相当今广东、广西大部和越南北部地区。

士与金刚登上十层宝塔后，欢喜雀跃。哦，好大的京城啊！登塔远眺，长安城尽收眼底。全城街道纵横交错，南北十一条街和东西十四条街把全城划分为许多方格，方方正正，像菜畦，又像棋盘。

“真美啊！金刚，咱们在这儿下棋吧！”力士乐呵呵地说。

“好大的气派！”管家接口说，“真不愧是伺候皇上的人！力士，你说说，这棋盘能摆多少子？”

“不知道。这可数不清啊！”力士说。

“以后如果皇上问你什么话，记住千千万万不要说‘不’。”管家指着东北和西北的两个大方格说：

“看到这两个大方格了吗？东边的方格叫东市，西边的方格叫西市。除了这两个大方格外，一个方格一个坊，全城共有一百零九个坊。”

“这市和坊有什么区别呢？”力士问。

“东市和西市是做买卖的，坊里是住人的。”管家用手指着北方说：

“往那儿看，咱们刚才是从皇城出来的。皇城的后面是宫城和大明宫，东面是兴庆宫，这三宫都是皇帝住的地方。你们明天就要去那儿了。”

力士和金刚抬眼望去，只见三宫之处宫殿层层叠叠，朱墙金瓦，交相辉映，幽房曲室，千门万户，真是说不尽的灿烂，道不尽的辉煌。力士一想到明天就要进入深宫大内，说不出是忧还是喜。



第二天，管家把力士、金刚二人引到宫城的一个侧门，一个早已迎候在那里的小太监把他们接了过去。

力士、金刚低着头，跟随小太监到一个去处换上太监的衣服，然后随小太监去拜见一个一个主管太监。力士注意到，宫里的太监老老少少都有，分工很细，来去的太监各走各的道，低着头，不出声，脚步都是急匆匆的，好像有人在催赶着他们。

估摸着走到宫廷深处，只见来往的太监多起来。在一座宫殿的外面，小太监叫他们停下，自己进去通报。力士偷偷抬眼，只见宫里有几个太监分列两排，中间坐着一个老人，甚是威严。力士碰碰金刚，金刚会意。小太监招呼他们进去，力士、金刚二人紧走几步，远远倒地便拜，齐声道：

“奴才叩见皇上，愿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！”

“嘎嘎嘎嘎……”一阵尖厉的笑声令力士、金刚二人毛骨悚然。力士想起，这声音很像童年在家乡听到的猫头鹰的叫声。

“皇上也是你这样乳臭未干的奴才能够见到的。”猫头鹰的声音说，“抬起头来，让我看看。”

力士、金刚战战兢兢地抬起头，心里直打鼓：她难道不是皇帝？可明明是女人的声音啊！力士不敢仔细打量，只感觉眼前是一个衣着华丽、老态龙钟的老女人。

“不错，是标致的小白脸。”猫头鹰挥挥手，“下去吧！”

离开宫殿很远，在一个无人的去处，小太监才悄悄地说：
“他是总管太监。”

力士就这样进了宫。那个猫头鹰声音的总管太监做梦也想不到，不过十多年工夫，那个乳臭未干的奴才、标致小白脸竟会成为一个声震朝廷内外、势焰熏天的大人物。皇帝、贵妃称他为“将军”，太子称他为“二兄”，皇子、公主称他为“阿翁”，驸马称他为“阿爷”。这个大人物就是高力士，不过，这个乳臭未干的奴才、标致的小白脸，当年连姓也没有，皇上称他“奴才”，同僚们称他“力士”。

第一章 “鸡”存“蛋”打

◆高力士不姓高，他是唐代潘州刺史的后代，原名冯元一 ◆与生俱来的七颗黑痣主祸还是主福 ◆是金子总要发光的 ◆灾难像影子一样盯上了冯元一一家人 ◆他被卖到人贩子手里，落得个“鸡”存“蛋”打的下场

唐朝是中国历史上最强盛的朝代，唐都长安是当时世界上最繁华的城市。都城富贵人家，轻歌曼舞，纸醉金迷。距都城六千多里的岭南边陲小镇潘州^①，却是另一番景象。潘州系因潘水而得名，这里层峦叠嶂、鸟兽横行，林木茂盛、瘴气弥漫，地旷人稀、寂寞荒凉。大唐天子历来视岭南为蛮夷荒僻之

① 地址在今广东高州。

地，朝臣获罪，往往流放至此。

嗣圣元年(684年)，潘州一户大户人家，随着一声响亮的哭声，一个小生命呱呱坠地了。这就是高力士，不过，他姓冯，并不姓高。

“恭喜了，是带把的！”产婆喜滋滋地说。

这是潘州刺史、当地土豪大族冯家诞生的后代。冯家早在东晋时因避难由中原流落至岭南，到冯盎时已繁衍数代。冯盎武略过人，隋代曾封为金紫光禄大夫，官拜汉阳太守。隋亡以后，冯盎归附于唐朝，受到唐高祖李渊的嘉奖。冯盎先后授上柱国、高罗总管之职，晋封为吴国公，后改封为越国公。冯盎去世后，他的儿子冯智玳授为现任潘州刺史。

冯智玳的儿子名冯君衡，任潘州府参军，是一个从八品的小官。冯君衡娶妻麦氏，麦氏的祖父是隋将麦铁杖。麦铁杖曾随隋炀帝转战南北，功勋卓著，授开府仪同三司，是一个正一品的官。战死沙场后，追赠为光禄大夫、宿国公。

这一天诞生的男孩是冯君衡与麦氏的儿子，一代名将冯盎、麦铁杖之后。麦氏婚后多年不育，冯智玳原以为冯家要断香火，不料年前媳妇麦氏突然怀孕，为他生了一个长孙，冯智玳当上了祖父。长孙刚满一岁，麦氏再次临盆。

在屋外守候的冯君衡听说妻子为他生了第二个儿子，心中十分高兴，忙派人去向父亲报喜并请父亲为孙子取名。

冯智玳眯着眼睛，拈着胡须，笑嘻嘻地说：

“不孝有三，无后为大。冯家香火旺盛，男丁总是越多越